

证券代码：430616

证券简称：鸿盛数码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债券代码：810006

债券简称：鸿盛定转

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定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恢复转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债券代码：810006 债券简称：鸿盛定转
- 2、转股起止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6 年 5 月 8 日
- 3、暂停转股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6 月 5 日
- 4、恢复转股时间：2025 年 6 月 6 日

2023 年 3 月 27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《关于同意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〔2023〕614 号）。2023 年 5 月 19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1）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7.00 万张，金额为 700.00 万元，并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，债券简称：鸿盛定转，债券代码：810006，转股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6 年 5 月 8 日。

公司因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第 2 号——存续期业务办理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可转债“鸿盛定转”自 2025 年 5 月 27 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（即 2025 年 6 月 5 日）暂停转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、2025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定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停转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、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第 2 号

——存续期业务办理》的规定，可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转股价格调整而进行暂停转股，于除权除息日恢复转股。因此，“鸿盛定转”将于本次权益分派的除权除息日（即 2025 年 6 月 6 日）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4 日